

中銀信用卡客戶於 Trip.com 預訂酒店專享高達 HK\$700 即減優惠條款及細則：

1. 中銀信用卡客戶於Trip.com預訂酒店專享高達HK\$700即減優惠（下稱「本推廣」）之推廣期由2019年4月11日至8月31日（包括首尾兩天）（下稱「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在香港發行並印有  標誌的中銀信用卡、中銀雙幣信用卡及所有中銀聯營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但不適用於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美金卡、長城國際卡、私人客戶卡、中銀採購卡、中銀預付卡、中銀「易達錢」及Intown網上卡。
3. 於推廣期內，客戶必須透過Trip.com（下稱「商戶」）香港網站或Trip.com智能手機應用程式（香港地區版本6.8或以上）登入為會員，以合資格信用卡預訂酒店並單一簽賬滿指定金額（付款時須輸入優惠代碼「BOC700」（下稱「合資格簽賬」）），即可享高達HK\$700即減優惠（下稱「優惠」）。優惠詳情如下：

	簽賬金額	即減優惠
1	滿 HK\$2,000	HK\$200
2	滿 HK\$5,000	HK\$500
3	滿 HK\$7,000	HK\$700

4. 優惠設有名額限制（只適用於推廣期內首 16,000 筆合資格簽賬），先到先得，額滿即止；相關名額以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及商戶的電腦紀錄為準。
5. 客戶須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住宿。
6. 所有優惠須視乎個別酒店的房間供應情況方能確定，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7. 酒店的取消和預付政策會根據客房類型而有所不同。請於訂房時參閱商戶之有關酒店訂房政策。
8. 優惠只適用於以港幣付款之合資格簽賬/訂單，惟不適用於透過Apple Pay/Google Pay付款之合資格簽賬/訂單。
9. 如客戶未能成功於進行簽賬交易前輸入相關之優惠代碼或登入為會員以致未能享用相關優惠，卡公司及商戶概不負責。
10. 如對已使用的優惠代碼之合資格簽賬/訂單作出更改，該訂單所享之優惠將被作廢，客戶須取消合資格簽賬/訂單並重新預訂方可再次使用優惠代碼。
11.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及無現金價值，亦不可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或折扣及不可轉讓。
12. 除特別註明外，網上預訂一經確認，均不可更改或取消。
13. 除宣傳品所含之條款及細則外，優惠亦須受商戶的其他條款約束，詳情請向商戶查詢。
14.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15. 卡公司對商戶提供的產品質素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16. 卡公司及商戶保留毋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

酌情權，並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17. 除有關客戶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8.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